

新冠肺炎防控家长手册



广州市教育局
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印制



CONTENTS

目 录

一、出门准备	01
二、交通出行	03
三、学校门口	04
四、放学回家	05
五、居家防护	06
六、紧急处理	07

一、出门准备

1.晨起后观察孩子身体状况，测量体温，通过穗康“学生健康卡”上报孩子个人健康状况。

测体温 **申绿码, 日打卡**



2.建议中小学阶段孩子在家用早餐。



3.帮助或指导孩子佩戴口罩，并携带一个备用。幼儿家长要随时关注孩子佩戴口罩的情况，如发现孩子感觉不适，应及时调整或停止佩戴口罩。家长可通过穗康“学生健康卡”预约购买口罩。



口罩紧贴面部
挂于双耳



压紧压条



下拉、全面遮住
口鼻及面部



检查密合性

4.孩子不能携带酒精、84消毒液等易燃易爆、有毒类消毒物品进入校园。



二、交通出行

- 1.家长及孩子在公共区域应规范佩戴口罩。
- 2.采取步行、骑自行车等方式出行时，途中尽量减少与他人接触，保持安全距离，不在任何地方停留。
- 3.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、校车出行时，尽量分散就座，与他人保持一定距离，避免不必要的走动，引导孩子做好个人防护，可佩戴一次性手套，减少接触公共物品或部位。
- 4.嘱咐孩子入校后按七步洗手法洗手。



七步洗手法

三、学校门口

1.错峰错时接送孩子，在校门口划定家长接送等候区，按照排队间隔（1米）标识等候，不聚集，不交谈。

2.家长接送孩子不能进入校园，幼儿家长须确认孩子正常进入校园后方可离开。



四、放学回家

1.教育孩子家校“两点一线”，不能安排孩子在校外托管。

2.回家摘掉口罩后马上进行洗手或手部消毒，更换在外穿着衣物，对钥匙、书包、外套等物品进行合理消毒。



五、居家防护

1.家长应以身作则，不聚会、不串门、不扎堆，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。

2.教育孩子正确的防控知识，在学校学习生活按要求做好防控，引导孩子不信谣、不传谣。

3.若家长出现发热（额温 $\geq 36.8^{\circ}\text{C}$ ，腋温 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 ）、干咳、乏力、腹泻等不适，应立即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前往医院就诊，同时建议孩子居家观察。

4.帮助孩子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，科学用眼、合理膳食、适量运动、充足睡眠。

5.保持家庭卫生，每天至少2次、每次至少30分钟开窗通风。



居家观察

六、紧急处理

1.若孩子在家出现发热（额温 $\geq 36.8^{\circ}\text{C}$ ，腋温 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 ）、干咳、乏力、腹泻等不适，应立即报告班主任，并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到医院就诊，孩子不得带病返校，并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初步排查。

2.孩子在校期间，家长须保持手机、电话等通讯设备畅通。家长接到孩子在校出现不适症状的通知后，应尽快赶到学校，积极配合做好初步排查及有关健康管理相关工作。

